

##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吳宜紋  
電話：082-325630 #62436  
電子信箱：wwa713952@mail.kinmen.gov.  
tw

受文者：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100799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1020000A\_1110079924\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第二十三屆「台新青少年  
志工菁英獎」徵件報名活動資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111年9月1日111(台基)字第030號函辦理。
- 二、本活動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文教基金會與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所共同主辦。已鼓勵全國逾八萬多名青少年志工，盼藉此活動喚起年輕朋友對於公益及志願服務的重視，並驅動和提升社會的正向力量。
- 三、旨揭獎項分為「個人服務」、「社團服務」2項類別，「個人服務」係指熱心參與服務之青少年志工菁英進行服務事蹟甄選，得獎人依獎項頒發獎章、獎狀，最高可獲得5萬元獎金捐助給指定公益團體/機構；另「社團影響力獎」係指經學校立案成立之學生社團，推動青少年志願服務，有顯著成果者，得獎社團頒發獎座及獎金2萬元。
- 四、第二十三屆「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徵件活動於111年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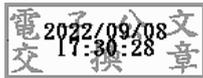


月1日展開至10月31日止，相關活動海報及報名表等請至網站下載(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hk2gHynTKFqxKZb0EI-bbTS0ZH1ciCeS>)。

五、檢附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原函乙份。

正本：各國中

副本：



裝



訂



線